

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2日以书面、电话的方式通知公司全体监事，会议于2019年8月13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晓阳先生主持，经与会监事审议，会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报告期内，在募集资金的存放、使用及管理上，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执行，不存在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，董事会编制的《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如实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依据财政部的要求，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，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本次变更会计政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五日